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部门决 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负责全区行政许可类事项的审批和现场踏勘、技术论证。统筹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政务公开、区政务中心的运行；指导、督促街道政务服务工作及政务平台建设；组织开展全区重点投资项目帮办代办；负责全区大数据管理，推进全区“互联网+政务服务”、全区电子政务项目的审核管理；监督全区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建立公共资源交易投诉和联动执法工作机制。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83.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8.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0.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0.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1.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31.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831.98	总计	60	1,831.9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人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天	类	目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1.98	1,831.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3.52	1,583.52					
2010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53.52	1,653.52					
201010			行政运行	306.68	366.68					
20101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66.71	966.71					
2010105			事业运行	230.13	230.13					
2010102			组织事务	30.00	30.00					
2010105			事业运行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13	88.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13	88.13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3	88.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5	80.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5	80.05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17.15	17.15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7.21	7.21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04	64.04					
21011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5	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28	80.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28	80.2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67.63	67.63					
221020			房租补贴	12.65	1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831.98	896.32	935.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3.52	647.86	935.6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3.52	617.86	935.66			
2010301		行政运行	366.68	366.6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6.71	21.05	935.66			
2010350		事业运行	230.13	230.13				
20132		组织事务	30.00	30.00				
2013250		事业运行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13	88.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13	88.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3	88.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5	80.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5	80.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5	17.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1	7.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04	54.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5	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28	80.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28	80.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63	67.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5	1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83.52	1,683.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8.13	88.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0.05	80.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27	80.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31.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31.98	1,831.98		
年初财政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31.98	总计	64	1,831.98	1,831.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1,831.98	896.32	935.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3.52	647.86	935.6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53.52	617.86	935.66
2010301		行政运行	366.68	366.68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6.71	21.05	935.66
2010350		事业运行	230.13	230.13	
20132		组织事务	30.00	30.00	
2013250		事业运行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13	88.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13	88.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13	88.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05	80.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5	80.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5	17.1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1	7.2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04	54.0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5	1.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28	80.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28	80.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63	67.63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5	12.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0.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4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42.58	3020	办公费	12.08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200.12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177.13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水电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62.07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8.13	3020	电费	2.4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2.36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12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20	3020	物业管理费				
3011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06	3021	差旅费	0.61			
3011	住房公积金	67.63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0.24	3021	维修（护）费				
301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7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3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3.36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030	医疗费补助	6.77	3022	委托业务费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2.34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3.11			
30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3			
人员经费合计		860.84	公用经费合计					6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1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科目	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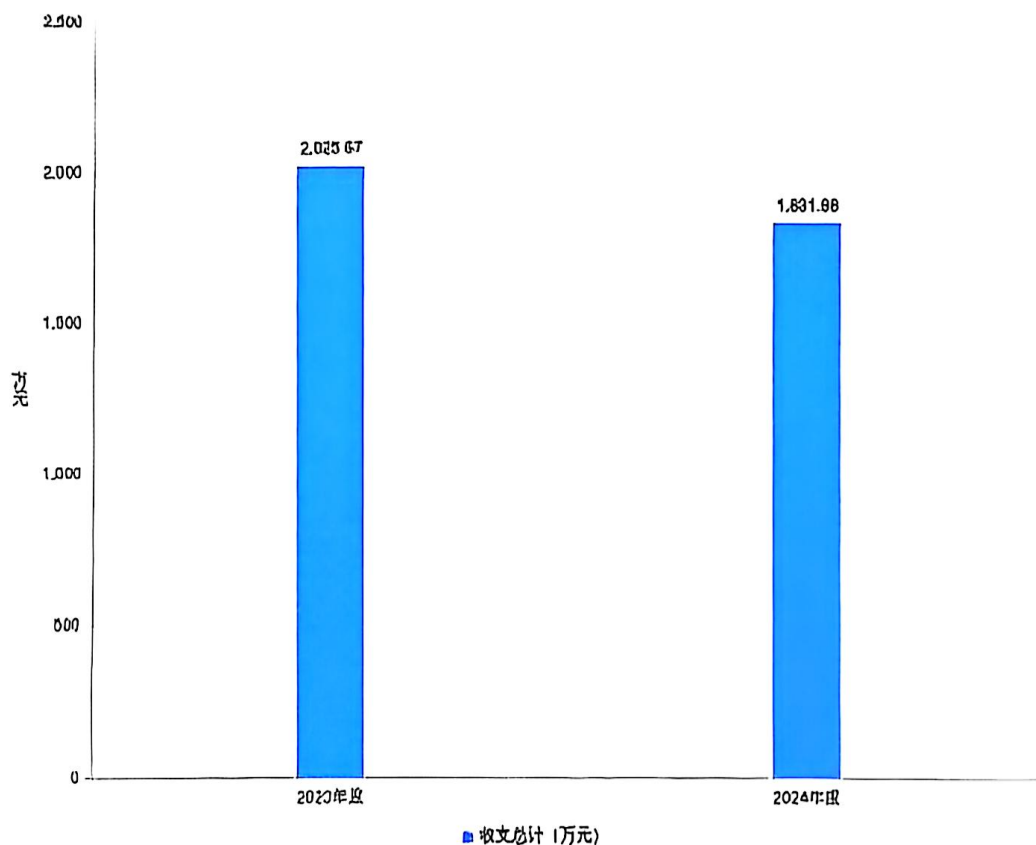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31.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93.69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政务中心运转项目经费减少 209.6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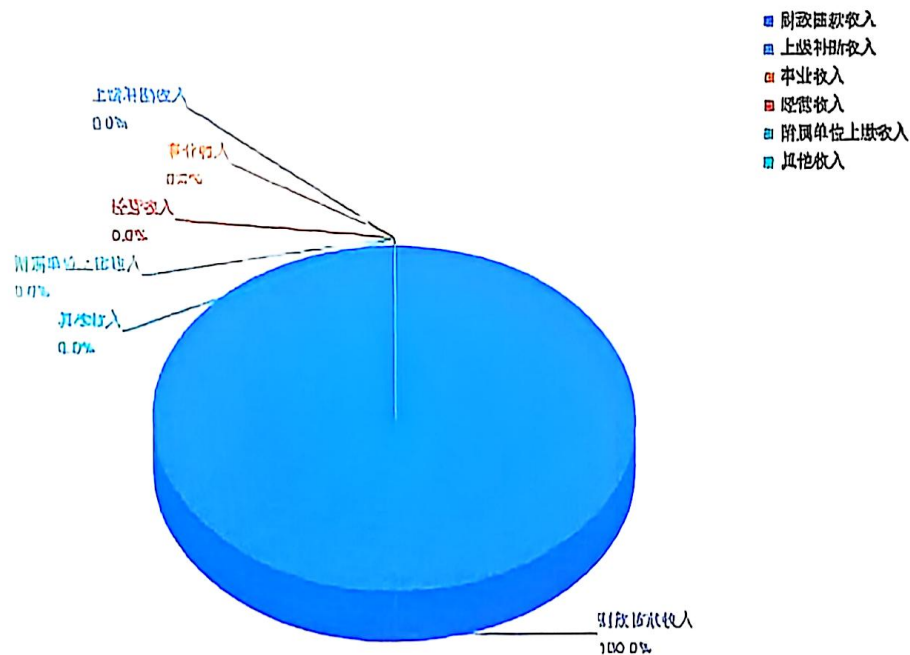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831.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93.69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政务中心运转项目经费减少 209.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31.9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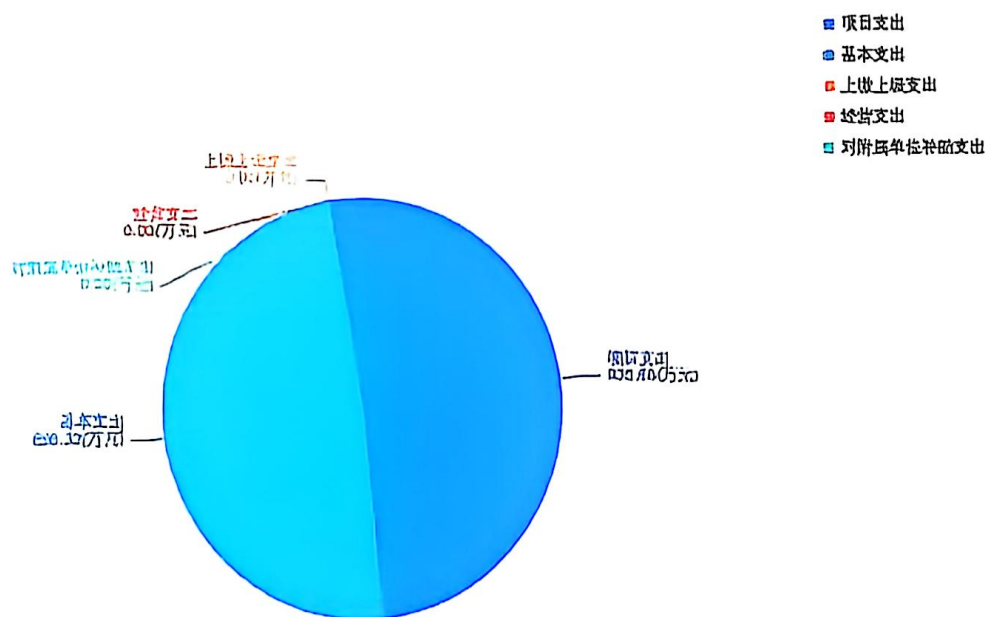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831.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93.69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政务中心运转项目经费减少 209.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6.32 万元，占本年支出 48.9%；项目支出 935.66 万元，占本年支出 51.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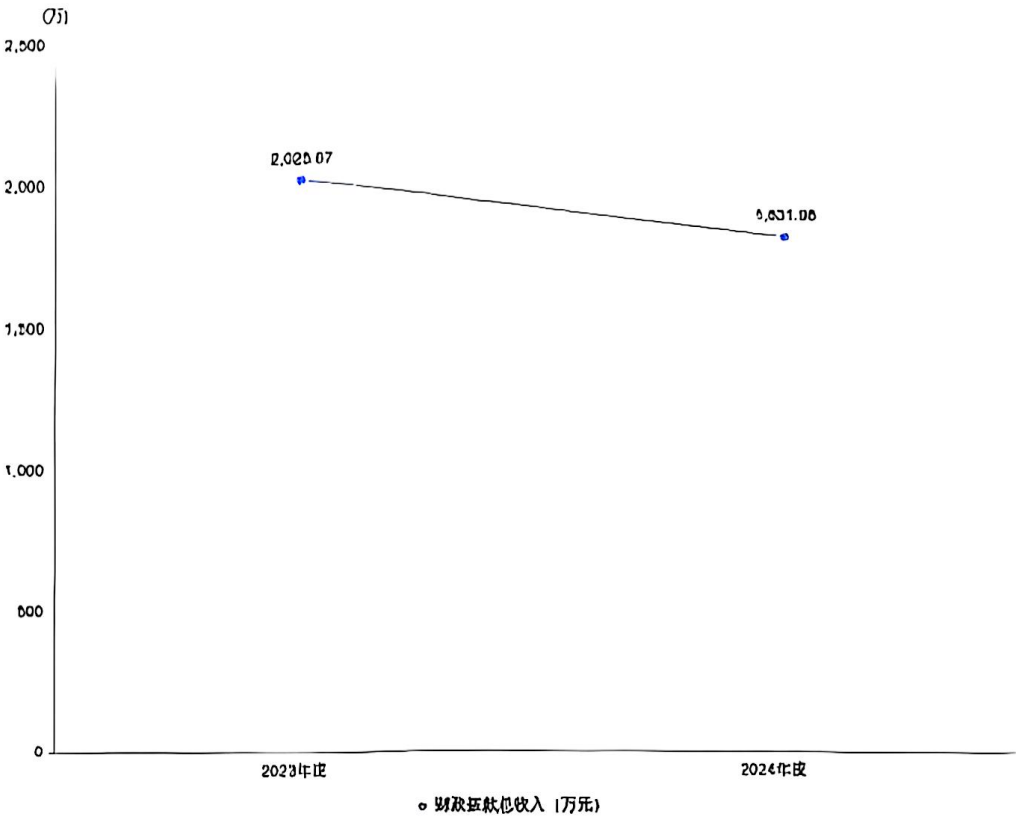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31.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93.69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政务中心运转项目经费减少 209.64 万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31.9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93.6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政务中心运转项目经费减少 209.64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1.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3.69 万元，下降 9.6%，主要原因是政务中心运转项目经费减少 209.6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31.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583.52 万元，占 86.44%。主要是用于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的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88.13 万元，占 4.81%。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80.05 万元，占 4.37%。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的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0.28 万元，占 4.38%。主要是用于住房改革支出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94.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其中：基本支出 896.32 万元，项目支出 935.6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帮办队伍经费 466.53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政务中心窗口帮办人员工资及服务费维持窗口正常服务；政务中心运转 331.01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政务中心大楼各项办公、维护工作，用以保证大楼各项事务正常推进。物业管理费 138.12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政务中心大楼物业管理维持大楼正常运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6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5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7.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事业人员减少，年中追减人员经费，指标调剂至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在该项填列,年中指标调剂至该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1.73万元,支出决算为8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7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二是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正常调增,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91万元,支出决算为17.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95万元,支出决算为7.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6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事业人员减少,年中追减人员经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46.51万元，支出决算为54.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1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7万元，支出决算为1.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2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年中追减人员经费、指标调剂。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5.63万元，支出决算为67.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65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未在该项填列；年中指标调剂至该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6.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40.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5.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5.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33 万元，下降 2.3%。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3.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92.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7.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1.9%，其中：授予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7.1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5.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1.89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935.6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能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相适应，年度工作目标、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年初指标值，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__1__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__1831.98__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经费 1831.9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831.98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全部执行完毕。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和市局有力指导下,区行政审批局着力突出政务服务“高效办成一件事”、“不出门便民审批”,以利企便民为导向,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持续推动审批提速增效。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__3__个一级项目。

1.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12 万元,执行数为 13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区政务中心大楼公共区域、办公区域保洁;二是大楼日常安保、消防安全工作运行保障;三是保证食堂正常运营,确保水电气及食品安全,做好成本控制,并提供优质的早午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物业服务质量。

2. 帮办队伍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6.53 万元,执行数为 46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大厅接待群众,提供优质服务;二是受理各项行政审批,帮办审批各项行政审批业务;三是提供各项行政

审批相关咨询业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工作积极性及工作热情，让政务服务更暖心。

3. 政务中心运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1.01 万元，执行数为 331.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快速进行社会类、建设类审批专家评审，为行政审批项目提供有效依据；二是为企业提供免费刻章服务；三是为群众免费邮寄服务；四是政务中心大楼各项办公、维护工作，用以保证大楼各项事务正常推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智慧大厅建设有待提高；二是政务服务力量还有短板；三是“一站式服务”改革还需加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地见效；二是推动市场主体登记服务提速提效；三是推动工程项目审批效率见人见事；四是推动政务服务体系建成长效常态；五是推动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督公平公正。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围绕财政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将自评结果拟于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推动自评结果从“评价”向“应用”转化，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结合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设置，根据项目情况合理安排年度指标，确保绩效目标合理可行。同时，把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并根据工作目标进一步调整更新绩效指标，不断增强绩效指标的科学性、精准性、导向性。最后，针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改进，

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率，进一步强化结果运用。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2024 年，区行政审批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市、区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以利企便民为导向，积极推进“微改革”“微应用”工作，加快全区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持续助力我区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一）持续全面落实从严治党

1. 强化政治责任，凝心聚力抓实政治建设。及时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和上级工作部署，确保上级决策部署在我局落地见效。

2. 聚焦深学细悟，全力推进党纪学习教育落地生根。不折不扣落实党纪学习有关工作，制定《区行政审批局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通过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进行专题辅导报告、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集体研讨交流及个人自学相结合。

3. 践行为民服务，超常规开展集中整治。立足群众关注的痛点难点问题，在政务服务领域专项整治工作中，“小切口”谋划民生实事，通过智能平台、微信小程序等辅助工具进一步提升政

务服务效能，经验做法被区纪委肯定并积极宣传推广。

4. 坚持依法行政，提升法治思想和执法能力。加强我局法制宣传阵地建设，组织开展职工法制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做好全局各项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合同审核、局内部疑难问题法律咨询及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5. 强化信息建设，不断提升青山政务知名度。2024 年全年，我局为企业群众服务的“简易事项智能办”“承诺可开工”“政务直通车”等相关做法被学习强国、湖北日报、长江日报、极目新闻、美丽青山等主流媒体公开宣传报道 48 篇。我局创办的微信公众号“青山政务”已发布原创文章 36 篇，通过“五彩政务”品牌传递“政”能量，擦亮青山政务的名片。

（二）精心谋划政务服务改革

1. 聚力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强化流程再造，深入推进新“四办”。

2. 持续提升市场准入效能。一是推动青区经营主体提质增量。二是做好开办企业考核及审批服务工作。加强与各单位的沟通对接，加强统筹调度短板，争取加分项。三是靠前服务重点企业。

3. 多措并举完善社会民生服务。一是助力街道成立商会。二是解决成品油经营企业办证难题。三是深化重大项目全流程“一对一”服务。赴区重点企业提前介入，事前指导，保障区级招商

引资的重大项目顺利开展。

4. 深度融合加快分中心建设。根据区委专题会关于“区行政审批局在化工园区设立分支机构，开展化工园区行政审批工作”要求，我局多次调研、综合研判做好点位、人员、资金、车辆等项目推进事宜，大力推进分中心建设。

5. 持续推进项目落地平台建设。为破解我区项目“落地难”和“落地慢”问题，我局结合《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国发〔2024〕3号）要求，以促进项目落地为目标，开发了“青山区促进项目落地政务服务平台”

6. “微改革”“微应用”落地见效。2024年我局共牵头5“微改革”“微应用”试点事项。

7. 提档升级改造政务大厅。按照“两个全生命周期服务”要求，就近扩建区政务服务大厅（东厅），对原政务服务大厅（西厅）进行智能化升级改造。

（三）部门联动整合审管衔接

1. 持续深化审管联动。一是积极推广应用场景。二是推进危化品综合监管。完成开发我区危险化学品综合监管特色场景并开展相关培训。三是推行智慧联合踏勘新模式。通过审管联动平台精准推送食品药品许可现场勘查任务，促进审管协同联动。

2. 持续开展招投标领域整治工作。积极在区优化营商环境建

设中强化担当、靠前服务，破除公共资源交易壁垒，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青山区行政审批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预算数为 1831.98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为 1831.98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896.32 万元，执行数为 896.32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935.66 万元，执行数为 935.66 万元。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全力提升青山区政务服务水平，打造“青山绿水、钢城政务”新型智慧化政务服务品牌，围绕企业、个人、工程建设三个全生命周期，推动关联性强、办事需求量大、企业和群众获得感强的多个跨部门、跨层级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提供主题式、套餐式服务，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

区行政审批局着力突出政务服务“高效办成一件事”，全面打造优质、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环境，持续推动审批提速增效。完成的绩效目标主要为以下几点：全面加强从严治党，党建力量进一步壮大。突出“机关党建+中心工作”统领，全力组织好机关党建工作。完善“机关党建+常态工作”布局，全心服务好企业群众。加强“机关党建+作风建设”管理，全面落实好廉政主体责任。

全速提升服务效率，政务力量进一步充实。推进不出门审批工作，创新政务服务模式。完善硬件软件配套，提升便民暖企温度。深化线上线下“一网通办”、“全程网办”，优化办事服务体验。压减办事材料，持续简化办事流程。

全力优化营商环境，监管力量进一步加强。深化提升“一事联办”服务能力。持续加强“一网通办”“一窗通办”“跨市通办”服务能力、加大“一业一证”推广力度。积极探索服务企业新模式。全心全意服务项目建设。多措并举着力保障民生。推深做实城管监督及普法工作。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能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但从整体细节上来看，还依旧存在部分预算不够科学，项目内部费用开支相互调剂等现象。

1. 部门协调难度相对较大。“审管一体化”和“互联网+监管”平台使用率有待提高。在两平台使用推进工作中，要增加各监管部门任务认领、分派、结果反馈工作量，目前各部门使用平台积极性不高，工作推进难度较大。

2. 政务服务力量相对匮乏。根据前期调研和群众反馈的情况来看，我区仍然存在窗口人员流动性大，区政务大厅及部分街道便民服务中心人员工作能力不足、服务水平有待提升等问题。此外，我局人员编制与工作量不相匹配，有待进一步优化。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完善评价体系：构建科学、全面、可量化的绩效评价指标，结合定量与定性分析，确保结果客观公正。

（2）强化制度保障：制定明确的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结合的制度规范，细化操作流程与标准，明确各部门职责，增强约束力。

（3）加强结果应用公开：将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资金调整。对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良好的项目，在预算安排上给予优先保障、适当追加资金，支持其持续开展与拓展。对于绩效差、偏离目标的项目，调减下一年度预算；对长期无实质进展或无效项目，直接取消预算安排。

(2) 预算编制指导：以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为导向，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针对问题提出改进方案，完善绩效目标设定、细化资金使用计划，使预算编制更科学合理。

附件：2024 年度青山区行政审批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佐证材料

(一) 基本情况

1. 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1) 部门支出情况。

全年项目预算经费 935.66 万元，全年项目经费执行数为 935.66 万元，执行率为 100%。

帮办队伍项目资金总额为 466.5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466.53 万元，执行率为 100%。

物业管理项目资金总额 138.1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38.12 万元，执行率为 100%。

政务中心运转项目全年经费 331.01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31.01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当年区委、区政府布置的重点工作。

优化营商环境，纵深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经营主体培育壮大；加快推进全生命周期政务大厅、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提档升级等项目建设，打造智慧化、标准化政务服务体系；深化政务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修订完善各级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加强事项清单和实施清单动态管理，推进事项信息同源发布、同

步更新；精简审批环节中的材料、时间、流程、跑动次数，最大限度方便群众，让政务服务更便捷，企业群众更满意；加强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向市政数局申报“微改革”“微应用”事项，推动试点事项在我区落地落实；推行市场准入“极简审批”，全面推行企业名称申报承诺制和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全面落实企业开办“一次申报、0.5天办结、零费用”，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推进市场经营主体设立、变更(备案)、注销等登记事项“同城通办”，全面推广“1+N”注销等改革。

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全年预算数 1831.9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项目经费预算数 935.66 万元，全年项目经费执行数为 935.66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024 年我区新登记经营主体 29222 户（其中企业类市场主体 17136 户、个体工商户 12086 户）、全年新登记企业注册资金 103 亿；存量经营主体数量 106959 户，已完成 10 万户的年度绩效目标。本年度新登记经营主体同比增长率 71%，超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目标同比增长率为 20%）。

初步完成区政务服务大厅、11 个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提档升级工作，我区政务服务智慧化、标准化体系初见成效。

结合我区实际统筹各街道撤销镇村事项 6 项，同步征求各街道意见，明确需新增认领事项，对《青山区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

录（2023年版）》进行更新。

从企业和群众视角出发，推动办事流程最优化、方式多元化、成本最小化、系统简便化，持续构建高效政务服务体系。目前全区政务服务事项承诺时限较法定时间减少90%以上，全程网办率达到95.54%，承诺“最多跑一次”的事项占总事项比例为100%。全面提升电子证照、电子印章应用，通过电子证照共享免提交等方式，我区高频证照涉及的办事材料“免提交”标注比例为100%。推动移动端向公共服务和便民服务延伸，基于我区已上线的“自助办”服务事项，排期开发5个服务事项上线“i武汉”，进一步提升数字便民服务水平。

积极向市投促局申报“微改革”“微应用”试点事项，2024年我区共有7项试点项目（全市各区排名第2）我局承担的护士执业资格延续（注销）实现“集中办”“零跑动”、区街联动打造个体工商户线下“一站式”服务专区、危化品智能填单基于审管联动平台危化品综合监管及促进项目落地政务服务平台4项改革应用拟被市局采纳，将被纳入市政府工作报告完成情况的绩效考核并在全市推广应用。

推行市场准入“极简审批”。2024年，全面落实企业名称申报承诺制、住所标准化登记及开办“1050标准”有关要求，做到名称登记由企业自主申报承诺，全区企业住所标准化登记，企业开办一表申请，最长不超过0.5个工作日，企业办理设立登记时可同步申请税务登记、社保登记、免费刻章、银行开户和公

积金缴存等事项，全年新设立企业共计 17136 户。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按照“异地收件、协同服务、属地办理”的通办方式，打破行政区划的限制，实现不同地区之间政务服务的互联互通，落实跨域通办制度，全年共计提供服务 19 起（含业务咨询指导）。提升市场主体办事便利度。全面推行简易注销营业执照“免回收”公告作废制度，全年共计办理 54 起。简化市场主体歇业制度，推进“一次办好”；全面推广企业“1+N”一站式注销等创新改革。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12 万元，执行数为 13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区政务中心大楼公共区域、办公区域保洁；二是大楼日常安保、消防安全工作运行保障；三是保证食堂正常运营，确保水电气及食品安全，做好成本控制，并提供优质的早午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升物业服务质量。

2. 帮办队伍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6.53 万元，执行数为 46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大厅接待群众，提供优质服务；二是受理各项行政审批，帮办审批各项行政审批业务；三是提供各项行政

审批相关咨询业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工作积极性及工作热情，让政务服务更暖心。

3. 政务中心运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1.01 万元，执行数为 331.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快速进行社会类、建设类审批专家评审，为行政审批项目提供有效依据；二是为企业提供免费刻章服务；三是为群众免费邮寄服务；四是政务中心大楼各项办公、维护工作，用以保证大楼各项事务正常推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智慧大厅建设有待提高；二是政务服务力量还有短板；三是“一站式服务”改革还需加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地见效；二是推动市场主体登记服务提速提效；三是推动工程项目审批效率见人见事；四是推动政务服务体系建成长效常态；五是推动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督公平公正。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无偏差，得分 20 分。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 1831.98，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数 1831.98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为 1831.98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分值 40 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无偏差，得分 40 分。

2024 年以来，出具合同等审核意见 25 次，出具书面法律咨询意见及网上咨询意见 40 次，出具重大行政决策审核意见（撤销许可事项）24 份。2024 年我局共牵头 5 “微改革” “微应用”试点事项。其中，护士执业资格延续（注销）实现“集中办”“零跑动”1571 次；“区街联动打造个体工商户线下‘一站式’服务专区”为各街道开展线上、线下、跟岗等业务培训 7 次；政务服务地图（数字门牌）实现群众便利进行办事查询、导航。17 次将“政务直通车”开进企业办公楼宇、商业圈、工业园、街道社区等基层一线，业务骨干现场进行政策宣讲，解决企业群众实际问题，切实将党纪学习教育转化为推动我区政务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使党的创新理论真正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全区“关联事项集成办”共完成 2000 余件。简易事项“智能办”，推动实现如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注销）、出版物经营许可（注销）等一批简易事项自助申请、审批结果智能签发，目前已上线危险化学品表单智能填写及 5 个“智能办”业务，并已有实际办件案例。2024 年以来，我区新登记经营主体 2.9 万余户，存量经营主体 10 万余户，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2024 年为新开办企业赠送企业开办大礼包 4000 余套，累计为企业减免费用 64 万余元。

全年，我局为企业群众服务的“简易事项智能办”“承诺可开工”“政务直通车”等相关做法被学习强国、湖北日报、长江

日报、极目新闻、美丽青山等主流媒体公开宣传报道 48 篇。我局创办的微信公众号“青山政务”已发布原创文章 36 篇，通过“五彩政务”品牌传递“政”能量，擦亮青山政务的名片。

（3）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无偏差，得分 20 分。

积极推广应用场景。已推广使用批前确认、市区协同、办不成事、占道挖掘、一项一码、建筑垃圾处置跨市联动六大应用场景，实现审批和监管信息共享互通。推进危化品综合监管。完成开发我区危险化学品综合监管特色场景并开展相关培训。目前，为我区现有 224 家危化品市场主体库生成监管信息 374 条，监管反馈 105 条，审批信息告知 207 条。三是推行智慧联合踏勘新模式。通过审管联动平台精准推送食品药品许可现场勘查任务，促进审管协同联动。目前，我区食药许可踏勘已全部由审管联动平台智慧踏勘系统推送，累计完成智慧踏勘任务 420 件。对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全区 62 个工程建设项目，通过“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检查随机抽取的 6 个项目，发现疑似项目问题 4 个，其中，经核查 1 个项目无问题，3 个项目已全部整改。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无偏差，得分 20 分。

2024 年全年咨询量 20342 个。2024 年我局电话及现场投诉总计 17 个，其中涉及我局业务 16 个。均已正常向市民解释，并协调市民解决问题。

2024 年我局连续搬迁两次大厅，每次都按要求张贴双评议标志，遵守双评议规则，此项目并未被扣分。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能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但从整体细节上来看，还依旧存在部分预算不够科学，项目内部费用开支相互调剂等现象。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2024 年度青山区行政审批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2025-05-20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基本支出总额		896.32		项目支出总额		935.6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831.98	1831.98	100%	20	
年度目标 1: (80分)		加强政务服务标准化，打造一流服务环境；深化线上线下“一网通办”、“全程网办”，持续提升政府效能；优化营商环境，激活发展动能。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便民下沉街道办事次数		≥12次	24次	3
			每日安全隐患排查		≥1次	1次	3
			每日大厅环境消毒消杀		≥2次	2次	3
			工作人员学习次数		≥4次	32次	3
			大厅接待群众人数		≥60万人 次	≥60万人 次	3
		质量指标	7*24小时电话服务		确保及时、 不间断	确保及时、 不间断	4
			法律顾问资质达标率		100%	100%	4
			免费刻章、邮寄服务完成 率		≥98%	100%	4
			工作日提供早、中餐		确保安全	确保安全且	4

				且优质	优质	
			大楼各项安保工作	7*24 小时 正常运转	7*24 小时 正常运转	4
			时效指标	15 分钟效应时效	及时	及时
	效益指 标（20）	社会效益 指标	政务中心服务工作	7*24 小时 正常运行	7*24 小时正 常运行	10
			行政审批事项受理率	≥ 95%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2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 90%	99%	2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工作性其他-政务中心运转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2025-5-20

项目名称		工作性其他-政务中心运转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31.01	331.01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便民下沉街道办 事次数		≥12次	24次	10
		质量指标	7*24小时电话 服务		确保及时、 不间断	确保及时、 不间断	10
			法律顾问资质达 标率		100%	100%	10
			免费刻章、邮寄 服务完成率		≥98%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中心服务工 作		7*24小时 正常运行	7*24小时 正常运行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90%	99%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工作性保运转-物业管理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 2025-5-20

项目名称		工作性保运转-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8.12	138.12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每日大厅环境消毒消杀		≥2次/天	2次/天	10
			每日安全隐患排查		≥1次	1次	15
		质量指标	工作日提供早、中餐		确保安全 且优质	确保安全且 优质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楼各项安保工作		7*24小时 正常运转	7*24小时 正常运转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职工及群众满意度		≥90%	99%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工作性保人员-帮办队伍经费项目自评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 2025-5-20

项目名称		工作性保人员-帮办队伍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66.53	466.53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学习次数		≥ 4 次	32 次	15
			大厅接待群众人数		≥ 60 万人 次	≥ 60 万人 次	10
		质量指标	15 分钟响应时效		及时响应	及时响应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审批事项受理 率		≥ 95%	100%	2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 90%	99%	20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